

# 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 延修生選課暨註冊通知

111.12.12

一、延修生：係依據本校「學則第16條及延修生重(補)修學分實施辦法第1條」之身分者，得申請延長修業期限，以2年為限。

二、選課暨註冊日期：選課自111-2改由學生自行上系統進行加選(不用再填寫選課單)；

線上選課時程自2月7日8:30至2月22日23:59截止。

註：延修生當學期(1)無課程可選課或(2)個人因素不選課或(3)超過加退選日無法選課或(4)選課後未繳費者，均需於2/23前辦妥休(退)學手續，經催辦後未完成註冊、未申請休學者，概以退學論。

三、正式上課：(※以註冊組網路公告之「開學暨註冊通知」為主)

【五專】112年2月13日第1節；【二專在職】：2月11日第1節。

四、選課程序：

1.選課：延修生**不限校區就讀**

- (1)欠修科目：請依個人欠修的科目學分2/7起上網查詢課程時間、開課班級，確認欲選修科目後，自行上系統加選；如有不清楚所選科目，是否可抵被當之科目時，可跟各科/中心詢問、確認。
- (2)科目抵免：當學期預計用考證照來抵免修課不及格之科目者，請於選課期限內來電或來信(reg@ctcn.edu.tw)通知教務處註冊組→待取得證照後於當學期至所屬校區教務處(組)申請。
- (3)跨他校選課：需填寫本校「學生校際選課申請單」，依程序提出申請並繳回課務(教務)組。  
註：校際選課程序完成後，務必將申請單，於加退選週內交回課務(教務)組，才算完成選課作業。

2.繳費：繳費方式詳閱「學雜費繳費說明事項」

- (1)延修生繳費單預設繳交平安保險費，不繳納者，須至健促組健康中心填寫「不參加團體保險切結書」。
- (2)有上述1.選課「(1)欠修科目」完成線上選課後，繳費單請自行上網至「新版校務行政系統」下載列印或至學校出納(總務)組列印，於2/23前註冊繳費完成。
- (3)有上述1.選課「(2)科目抵免」完成程序後，若無其它學分費需繳納者，則僅需繳納平安保險費即可。
- (4)有上述1.選課「(3)跨他校選課者」完成程序後，如若未在本校校內加選任何課程者，得自行選擇是否繳納平安保險費，不繳者一樣要填不參加團保切結書交給健康中心。
- (5)其餘，延修生延畢原因**僅剩**以下因素之一者：①3照1證認證、②勞作教育，都不用做「選課程序」，上網至「新版校務行政系統」下載列印繳費單，於2/23前繳納平安保險費，即視同註冊完成。

【七下延修生已經是最後一學期，是否註冊請審慎評估】

- (6)無上述(2)~(5)項情況之延修生，均於2/23前來校辦理休(退)學手續(包含當學期不選課但預計報名暑修者)。

★★申請各類就學優待(減免)及就學貸款：請至學校網站首頁/行政單位/學務處/課服組/獎助學金專區/點閱「相關申請項目說明」，申請並檢附證件繳交至學務處課服組或(宜蘭)學務組。

五、註冊程序：確認繳費後，持學生證至註冊(教務)組辦理記名身分優待展延，並自行蓋「111註冊章」。

(復學生需繳納學生證製卡工本費200元，一週後向教務處/組領取)

六、有關欠修課程凡因課程異動造成科目名稱不同、學分數不同或課程停開等問題時，若屬性是專業科目請電詢所屬科系，通識科目則洽詢全人教育中心通識教育組，以俾進行後續相關選課或休學程序。

七、欠畢業門檻未畢業者，於學期中〔證照〕隨時向科辦申請認證、〔勞作教育〕完成後向健促組取得證明持至教務處/組登錄，符合畢業資格時於該學期期末考結束的次週起領取畢業證書(非學期中領證)。

---

【新店校區】校址：231 新北市新店區民族路 112 號 總機：(02) 22191131 網址：www.ctcn.edu.tw  
註冊組：5214、5212 全人中心：6515 護理科：6112~6115 幼保科：6212 妝管科：6312 口照科 6615  
【宜蘭校區】校址：266 宜蘭縣三星鄉尚武村健富路二段 407 號 總機：(03) 9891178  
教務組：7214、7212 全人中心：8414 護理科：8112~8111 餐旅科：8212~8211 數媒科：8511